

附件 1:

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6 年修订)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01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02
第三节 第三支柱信息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12
第五节 薪酬管理	31
第六节 风险管理	34
第七节 关联交易情况	42
第八节 股东情况	43
第九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58
第十节 重大事项	59
签署页	60
审计报告	61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名称缩写：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健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26 万元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东门路 366 号

公司总部地址：上海市崇明区东门路 366 号

邮政编码：202150

公司网址：<http://chongm.srcbcz.com>

公司电子邮箱：srcbcmch@srcbcmch.com

公司联系电话（传真）：021-69695126

公司客服电话：4009962999

公司投诉电话：4009962999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买卖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金融债券；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互联网网址：<http://chongm.srcbcz.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办公室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2009 年 2 月 3 日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4072282P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电子银行业务内容：个人网上银行、企业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企业手机银行

电子银行合作机构：本行电子银行系统主要依托于主发起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载或访问路径：公司官网 <http://chongm.srcbcz.com>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 总体经营情况

1、规模实力稳健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308244.91 万元，同比减少 46483.54 万元，减幅 13.10%，其中客户贷款余额 103087.30 万元，同比减少 32897.66 万元，减幅 24.19%，负债总额 255115.74 万元，同比减少 46857.04 万元，减幅 15.52%，其中客户存款余额 248147.12 万元，同比减少 43841.75 万元，减幅 15.01%。

2、盈利水平保持平稳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 596.02 万元，实现营业净收入 5003.96 万元，利息净收入 5000.45 万元。

3、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技术，资产质量保持稳定。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1.76%，拨备覆盖率 196.87%，贷款拨备率 3.46%，符合监管要求。

4、资本充足率水平持续良好

报告期内，本行资本净额为 54952.29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3113.58 万元，风险加权资产 118410.63 万元，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44.86%，资本充足率 46.41%，均符合监管要求。资本净额构成详见本报告第三节“资本构成”。

（二）财务报表分析

1、利润表分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5003.96	6595.39	-1591.43	-24.13%
其中：利息净收入	5000.45	6585.03	-1584.58	-24.0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93	1.34	0.59	44.03%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0.00%
营业支出	4650.96	4262.34	388.62	9.12%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2415.68	2546.51	-130.83	-5.14%
资产减值损失	2202.35	1695.02	507.33	29.93%
营业利润	353.00	2333.05	-1980.05	-84.87%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39.87	2.22	-42.09	-1895.95%
利润总额	313.13	2335.27	-2022.14	-86.59%
减：所得税费用	-282.89	-7.91	-274.98	3476.36%
净利润	596.02	2343.18	-1747.16	-74.56%

（1）净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息收入 5000.45 万元，同比减少 1584.58 万元，减幅 24.06%，其中利息收入 10052.50 万元，同比减少 3312.43

万元，减幅 24.78%，利息支出 5052.05 万元，同比减少 1727.85 万元，减幅 25.48%。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平均余额	平均收益		平均收益		
		利息收入/ 支出	率/成本率 (%)	利息收入/ 支出	率/成本率 (%)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670.84	219.54	1.61	15287.13	248.49	1.63
存放同业款项	97,461.30	1810.31	1.86	94578.87	2078.74	2.2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7872.32	5683.31	4.82	155172.71	8528.64	5.5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66,080.42	3183.47	4.82	96979.42	5157.87	5.32
公司贷款和垫款	51,791.90	2499.84	4.83	58193.29	3370.77	5.79
生息资产合计	328044.34	10052.50	3.06	364884.35	13364.93	3.6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款项	3,834.31	47.09	1.23	2723.30	54.73	2.01
同业存放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吸收存款	264020.97	5004.96	1.90	300665.15	6725.17	2.24
计息负债合计	267855.28	5052.05	1.89	303388.45	6779.9	2.23
利息净收入	5000.45			6585.03		
净利差	1.17			1.43		
净利息收益率	1.52			1.8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2、净利差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3、净利息收益率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2)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业务及管理费用 2415.68 万元，同比减少 130.83 万，成本收入比 48.28%。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1604.27	1540.90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102.54	104.89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708.87	900.73
合计	2415.68	2546.51

(3)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202.35 万元，同比增长 29.93%。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75.72	1630.74
垫付诉讼费	143.72	30.50
抵债资产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0.40	-5.20
存放同业款项	-2.45	40.14
债权投资	-4.24	-1.16
合计	2202.35	1695.02

（三）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负债规模实现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为255115.74万元，较上年末减少46857.04万元，减幅15.52%。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253995.16	99.56	299510.02	99.18
同业负债	0.00	0.00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334.18	0.11
其他	1120.58	0.44	2128.58	0.71
负债总额	255115.74		301972.78	

（1）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落实存款利率监管要求，存款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为248147.12万元，较上年末减少43841.75万元，减幅15.01%。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38772.51	15.62	67730.24	23.20
活期存款	26842.34	69.23	53950.33	79.65
定期存款	11930.17	30.77	13779.91	20.35
个人存款	209358.79	84.37	224242.82	76.80
活期存款	707.82	0.34	911.42	0.41
定期存款	208650.97	99.66	223331.40	99.59
存入保证金	15.82	0.01	15.81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吸收存款本金	248147.12	100.00	291988.87	100.00
应计利息	5848.04		7521.15	
吸收存款	253995.16		299510.02	

(2)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制定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推动负债业务安全稳健发展，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客户分层、多样化产品体系、全方位金融服务夯实客户基础，在动态平衡量价基础上推动存款规模稳定增长。二是持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优化调整负债结构，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推动资产负债合理匹配，动态管理负债成本。

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99.56%，其中储蓄存款占各项存款比例 84.37%，较上年提升 7.57%。流动性比例 58.91%，远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三) 利润分配预案

2025 年度本行启动改革，为确保改革的公平性、合法性，故本行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二、业务开展

(一) 主要业务发展指标

1. 存款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年末余额	占比%	年初余额	比年初 增减	比年初 增减幅%
存款余额	248147.12	100	291988.87	-43841.75	-15.01
对公存款	38788.33	15.63	67746.05	-28957.72	-42.74
其中：活期	26858.16	69.24	53966.14	-27107.98	-50.23
定期	11930.17	30.76	13779.91	-1849.74	-13.42
储蓄存款	209358.79	84.37	224242.82	-14884.03	-6.64
其中：活期	707.82	0.34	911.42	-203.6	-22.34
定期	208650.97	99.66	223331.4	-14680.43	-6.57
存款户数	39620	100	46826	-7206	-15.39
其中：对公	329	0.83	397	-68	-17.13
对私	39291	99.17	46429	-7138	-15.37

2. 贷款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本年余额	比年初	比年初
------	------	-----	-----

		增减	增减幅%
贷款余额	103087.30	-32897.66	-24.19%
其中：			
对公	48236.39	-7425.22	-13.34%
对私	54850.91	-25472.44	-31.71%
按五级分类不良贷款 余额	1811.74	-1080.39	-37.36%
贷款户数	737	-223	-23.23%
其中：			
对公贷款	118	-32	-21.33%
对私贷款	619	-191	-23.58%
信用贷款	10038.27	-4168.23	-29.34%
保证担保	10849.97	-591.91	-5.17%
抵押担保	82154.06	-28182.52	-25.54%
质押担保	45	45	+45

(二) 主要审慎监管指标

序号	一级指标	季末值
1	各项贷款占比（大于等于 60%）	33.55%
2	不良贷款率（小于等于 5%）	1.76%
3	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大于等于 75%）	90.76%

4	票据贴现金额（小于等于各项贷款余额 20%）	0%
5	表外承兑汇票金额（小于等于各项贷款余额 40%）	0%
6	拨贷比（大于 2.5%）	3.46%
7	拨备覆盖率（大于等于 150%）	196.87%
8	资本充足率（大于等于 10.5%）	46.41%

（三）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2025 年末，我行涉农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93557.88 万元，占比 90.76%，年度累计发放农户贷款 7969 万元，发放小微企业贷款 45652 万元，合计 233 户，小微贷款平均利率 4.78%。

第三节 第三支柱信息披露

一、披露声明

本章节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附件 23 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部分数据可能与财务会计报告口径存在差异。

二、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项目	报告期末	上一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3113.58	50883.79
2	资本净额	54952.29	53911.15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06074.64	118510.55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2335.99	14580.91
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118410.63	133091.46

资本充足率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44.86	38.23
7	资本充足率 (%)	46.41	40.51
杠杆率			
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308282.64	318408.41
9	杠杆率 (%)	17.23	15.98
10	杠杆率 a (%)	17.23	15.98
流动性			
11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866.50	1189.90
12	流动性比例 (%)	58.91	97.79
13	流动性匹配率 (%)	158.63	171.51

三、资本构成

项目		数额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3238.00
2	留存收益	0.00
2a	盈余公积	19925.42
2b	一般风险准备	5215.11
2c	未分配利润	14750.64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0.00
4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53129.17
5	商誉 (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6	其他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除外) (扣除递延税负债)	15.59
7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8	损失准备缺口	0.00
9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0.00
10	持有的金融机构一级资本工具	0.00
11	监管规定的其他应从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12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15.59

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3113.58
14	监管认可的其他资本工具	0.00
15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838.71
1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资本	0.00
17	持有的金融机构二级资本工具	0.00
18	持有本银行或第三档商业银行的其他资本工具	0.00
19	监管规定的其他应从其他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20	其他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1838.71
21	其他资本净额	0.00
22	总资本净额	54952.2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行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农商银行”），上海农商银行成立于2005年8月25日，由国资控股、总部设在上海的法人银行，是全国首家在农信基础上改制成立的省级股份制商业银行。2021年8月19日，上海农商银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上海农商银行是本行控股股东，持股金额5700万元，持股比例为51.23%。

二、股东会

股东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本行股东的投票表决权按其出资额在总股本中所占的比例来设定。本行股东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并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1、本行股东大会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1) 修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
- (2) 选举和更换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董事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
- (4) 审议批准本行利润分配方案、亏损弥补方案及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5) 对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6) 对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7) 听取审计委员会对董事、高级管理层履职综合评价报告；
- (8) 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
- (9) 对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0) 本行发生的交易事项达到法律法规和本行规章制度规定由股东会批准的标准或者超过董事会审批标准的，由股东会审议通过；
- (11) 审议批准由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2、2025 年股东大会工作情况：

2025 年本行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及听取议案共 22 项，内容涵盖年度工作报告、财务预算、利润分配方案、撤销监事会等。

(二) 主要决议, 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序号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会议地点	会议议案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1	2025年4月28日	2024年度股东大会	行内会议室	<p>1、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2024年工作报告及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2024年工作报告及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选举陈晔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并免去金逸董事职务》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与上海农商银行签订服务协议及授权董事会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年报外部审计评估及续聘》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选举袁斌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并免去陆琦监事职务》的议案;</p> <p>9、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p> <p>10、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监事履职评价》</p>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及其代表共6人, 其中法人股东上海农商银行受托代表本行15名自然人股东(持股184万股)行使相关股东权利, 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1人, 代表股份合计10804万股, 占总股本的97.11%, (因本行股东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故对股东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限权, 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所有审议议案均以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通过。

			<p>的报告；</p> <p>11、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的报告；</p> <p>12、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高管履职评价及绩效考核结果》的报告；</p> <p>13、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5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的报告；</p> <p>14、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p> <p>15、听取《关于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监管评级情况的通报及我行整改措施》的报告；</p> <p>16、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报告；</p> <p>17、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柜台流通式债券投资业务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p> <p>18、听取《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p> <p>19、听取《关于增补沈琦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报告。</p>	9824 万股)	
--	--	--	--	----------	--

2	2025年9月2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行内会议室	<p>1、审议《关于撤销监事会并修订〈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公司章程〉及相关附件》的议案；</p> <p>2、审议《关于修订〈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的议案；</p> <p>3、听取《关于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办公室关于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监管评级情况的通报及我行整改措施》的报告。</p>	<p>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及其代表共6人，其中法人股东上海农商银行受托代表本行15名自然人股东（持股184万股）行使相关股东权利，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1人，代表股份合计10804万股，占总股本的97.11%，（因本行股东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故对股东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进行限权，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9824万股），列席董事7人，监事5人。</p>	<p>所有议案1以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2%通过，议案2以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通过。</p>
---	-----------	----------------	-------	--	---	---

三、董事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1、本行董事会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 （1）负责召集股东会，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会决议；

- (3) 制定本行中、长期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4) 承担本行资本管理最终责任，确定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审定风险承受能力，制定并实施资本管理规划；
- (5) 决定本行经营计划、投资方案；
- (6) 审议批准本行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 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代理发行债券方案；
- (8) 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 (9) 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分支机构的设置；
- (10) 决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
- (11) 授权高级管理层经营管理权限，监督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 (12) 制定本行薪酬体系，并监督评估薪酬体系的设计及运行情况；
- (13) 聘任和解聘本行行长、副行长或行长助理（含首席风险官）和财务、内审部门及其他需由董事会聘任的人员，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
- (14) 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 (15) 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
- (16) 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

(17) 提请股东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8) 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19) 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的规定或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决定本行的重大投资、重大资产购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重大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及其他重大事项；

对于涉及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查后，提交股东会批准；

(20) 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1) 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2) 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3) 审议非职工董事人选，提出下一届董事会的建议名单；

(24) 审阅银行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监管意见及整改情况的报告；

(25) 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章程规定，以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决定本行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本级或上级党组织的意见。公司章程对董事会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

2、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2025 年，本行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例会，2 次临时会议，审议及听取议案共 124 项，内容包括年度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方

案、年度审计报告、董事会授权书、架构调整、绩效考核办法及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等重要规章制度等常规议案。

（二）董事会构成，包括董事简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1、王健，董事长，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任上海崇明县新民信用合作联社会计；上海崇明县信用合作联社财务会计部电脑专管员、财务会计部副经理、稽核监察部经理；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崇明支行办公室主任、东平支行行长、营业部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王健董事 2025 年全年都在本行工作。

2、金逸，董事，男，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2025 年 7 月到任）。曾任上海农商银行合规部合规监测科合规监测岗、综合管理科公司事务岗、风险管理科资产监控岗、风险管理科副经理、风险管理科经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代为履职）行长。金逸董事在 2025 年 9 月辞任前都在本行工作（2025 年 9 月到任）。

3、陈晔，董事，男，群众，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2025 年 7 月任职）。曾任上海宝山盛桥信用社会计；上海宝山月浦信用社会计、信贷客户经理；上海农商银行月浦支行信贷客户经理；上海农商银行宝山支行公司金融部客户经理、小微专营团队负责人、资产监控部资产保全岗；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风险管理科科员；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首席风险官；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审计科科员；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

银行风险管理部员工、首席风险官。陈晔董事自 2025 年 9 月履职起一直在本行工作（2025 年 9 月任职）。

4、陆建刚，董事，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经理。曾任上海市崇明县人民法院书记员、助理审判员；上海崇明县政府法制办公室科员；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上海亚通生态农业公司经理；上海瀛岛农副产品经营有限公司经理；上海亚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经理。陆建刚董事 2025 年全年在本行工作共计 15 天。

5、潘殿润，董事，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第二十六师 战士、士官；上海市崇明区国有（城镇集体）企业董事、监事管理中心科员；上海市崇明区国有（城镇集体）企业董事、监事管理中心科员兼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经理；上海市崇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科员兼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经理；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副经理。潘殿润董事 2025 年全年在本行工作共计 17 天。

6、陈辉，董事，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曾任上海崇明阀门二厂财务科总账；上海远东冰箱厂财务科总账；上海天鹤大酒店财务经理；上海崇明建筑事务中心财务部经理。陈辉董事 2025 年全年在本行工作共计 44 天。

7、彭兴康，董事，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副主任兼云南村镇银行管理部主任。曾任崇明联社

港西信用社计划信贷部科员；崇明联社城桥信用社、绿华信用社、曲阳分社、曲阳支行见习主任、主任助理、副行长；上海农商银行虹口支行个人金融部副经理；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综合管理科副经理、经理；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主任助理。彭兴康董事 2025 年全年在本行工作共计 15 天。

8、陈里，董事，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运营管理科资深经理。曾任徐汇联社康健信用社职员；徐汇联社龙华信用社职员；市联社会计结算部科员；上海农商银行会计结算部副科长、科长；上海农商银行闵行支行见习行长助理；上海农商银行总行会计结算部科室经理；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科室经理、资深经理。陈里董事 2025 年全年在本行工作共计 15 天。

（三）董事人员变更

2025 年 9 月，本行董事金逸因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陈晔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资格核准担任本行董事。

四、高级管理层

（一）职责

1、行长（含主持工作副行长）

（1）依法勤勉尽职忠实地履行职责，提高战略执行业务经营风险管理等能力，保守商业秘密，切实维护股东权益。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本行经营活动，带头推进本行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发展，是经营管理负责人。

（2）配合董事长做好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贯彻风险战略偏好政策和制度，强化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意识，落实案件防控措施，建立

和落实防范风险的具体措施，改善本行存贷款结构，加强贷款风险管理，提高信贷资产质量。

(3) 配合审核报送内外部的报告报表，按照内外部要求配合现场检查及自查等工作，组织对内外部检查及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落实整改。

(4) 拟订年度经营计划财务预决算方案等重大事项，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并根据决定组织实施。

(5) 根据本行董事会要求对年度经营目标任务进行责任分解，配合董事长落实对各部门员工开展绩效考核，落实本行激励约束机制和薪酬政策。

(6) 提请本行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行长行长助理首席风险官以及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营业部合规及审计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

(7) 组织各经营管理岗位及分支机构从事经营活动，督导经营班子履行分管职责，组织各条线完善管理制度，落实管理责任，强化内控管理，防范责任事故和案件，确保安全运营。

(8) 对接属地人民银行金融监管部门协调和指导本行贯彻落实各项监管政策；配合董事长处置本行重大事项风险事件突发事件，并按要求向政府主管部门金融监管部门报告。

(9) 协助董事长做好党建队建工作；加强队伍管理，建立人才培养体系，加强人才培养，促进村行队伍稳定，促进村行可持续发展。

(10) 向董事会定期准确完整地报告本行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

状况重要合同等情况。

(11) 负责组织落实反洗钱制度执行及本行反洗钱各项工作开展。

(12) 负责落实本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相关工作。

(13) 负责落实本行关联交易相关工作。

(14) 其它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应由行长行使的职责。

2、副行长、行长助理（分管营销条）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政策法规以及规章制度，指导和督促业务人员执行操作规程，确保各项业务的合规性；拟定并完善本行业市场条线内部管理制度业务流程等，确保分管部门工作有序高效规范。

(2) 协助行长根据本行业务发展的整体规划和工作计划，收集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确定业务发展目标以及经营计划，拟定本行业市场开发策略和方案，并组织实施。

(3) 配合审核报送内外部的报告报表，按照内外部要求配合现场检查及自查等工作，组织对内外部检查及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落实整改。

(4) 负责组织开展本行业务的市场营销，指导制定销售策略以及营销方案。

(5) 督导本行营销条线客户经理做好客户拓展维护工作；审核营销条线客户经理提交的客户信贷申请的可行性；落实各类重点产品新产品在本行区域内的推广活动。

(6) 掌握本行信贷客户结构重点客户经营情况，适当调整客户

营销方案；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督导落实本行贷款管理与催收工作。

(7) 拟定各项业务奖惩办法及竞赛活动方案，落实检查制度和奖惩措施。

(8) 落实营销条线团队建设，加强包括微小团队在内的客户经理教育培训工作，重点加强微小团队客户经理实践能力，确保业务的合规开展。

(9) 协助董事长行长完成本行董事会下达的各项经营指标。

(10) 配合落实反洗钱制度执行及本行反洗钱各项工作开展。

(11) 配合落实本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相关工作。

(12) 负责落实条线内关联交易相关工作。

(13) 其它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应由分管营销条线副行长/行长助理行使的职责。

3、副行长、行长助理（分管运营条线）

(1) 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金融方针政策，熟练掌握国家金融管理制度和银行管理相关规定，协助行长制定本行各项业务发展策略发展规划并根据分工组织实施。

(2) 组织做好本行运营业务管理工作，负责运营条线业务指导内部管理事后监督等，主要侧重日常会计结算网点服务管理电子银行管理反洗钱银企对账账户管理等工作。

(3) 负责落实本行厅堂营销管理相关工作。

(4) 配合审核报送内外部的报告报表，按照内外部要求配合现场检查及自查等工作，组织对内外部检查及审计发现的问题，及时采

取措施落实整改。

(5) 负责运营条线岗位分工设置；组织开展本行运营条线人员的制度及技能培训，提高内控管理和业务操作能力。

(6) 负责本行运营条线规章等制度的实施，组织检查监督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各项问题整改情况。

(7) 牵头拟定本行财务计划，依照法律法规经营管理转授权书对财务费用合规使用进行监督和管理；定期向经理层报告本行经营业绩财务收支等情况；负责组织全年财务预算编制工作，严格遵守财经纪律，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开展增收节支，确保各项费用在管控范围内。

(8) 组织落实本行年终决算工作及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

(9) 负责本行科技及安保条线相关工作，落实案防责任制。

(10) 根据董事会授权分工，配合团委工会开展相关工作，履行相关的工作职责。

(11) 负责组织落实反洗钱制度执行及本行反洗钱各项工作开展。

(12) 负责落实本行业务连续性管理相关工作。

(13) 负责落实条线内关联交易相关工作。

(14) 其它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应由分管运营条线副行长/行长助理行使的职责。

4、首席风险官

(1) 牵头负责本行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确保风险战略符合本行的总体经营发展战略及属地监管要求；

(2) 负责指导本行建设全面风险管理标准流程和制度体系，组织实施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信息科技风险等各类专业风险的识别评估预警缓释，建立风险监测方法和报告程序，参与处置化解各类风险事项；

(3) 负责监测分析和报告本行全面风险管理状况，检查分析和评估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风险管理状况，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和管理漏洞，持续提高全面风险管理的有效性；

(4) 负责牵头制定本行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并组织实施；

(5) 牵头负责本行风险管理及信贷条线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培育良好的风险合规文化；

(6) 负责根据董事会授权书及经营层转授权书规定履行相应授信业务的现场核查审批等职责；主持召开本行贷审会，有权对贷审会审议授信项目一票否决；

(7) 牵头负责本行表内外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并参与本行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工作；

(8) 负责配合本行经营管理层协调所在地人行金监局政府金融办法院等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关系，落实相关重大政策和工作要求；

(9) 负责配合属地监管机构和主发起行组织开展的各类检查调研工作；

(10) 其它依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权应由首席风险官（风险总监）行使的职责。

(二) 高管简历、工作经历

1、王健，董事长，“具体详见董事信息”。

2、金逸，行长，“具体详见董事信息”。

3、陈晔，行长，“具体详见董事信息”。

4、俞剑辉，副行长（风险方向），男，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风险方向）。曾任上海崇明县信用合作联社三星信用社内勤、信贷员；港西信用社信贷员；上海农商银行崇明支行公司金融部见习经理、崇明支行个人金融部经理助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首席风险官、总经理、副行长；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市场部微小一队负责人岗；长兴支行行长、市场部总经理、微小一队负责人。

5、季云娟，行长助理，女，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曾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文秘岗、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岗、综合管理部公司治理岗、综合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综合管理部总经理；营业部总经理。

6、陆宏，审计部负责人，女，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曾任黑龙江省佳木斯市中国银行营业部柜员；上海农商银行汲浜支行营业部柜员、东平支行营业部柜员、鳌山支行营业部柜员、猛将庙分理处营业部主任、崇明支行会计主管团队会计主管、崇明新城分理处主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财会部副总经理；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营业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内审部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7、吴静，运营管理部负责人，女，群众，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负责人。曾任上海商务汉口代理公司实习员工；上海崇明联社新村信用社内勤；上海农商银行崇明支行新村分理处内勤、海桥分理处分理处负责人、江口分理处分理处负责人、港西支行行长助理、新民支行网点会计负责人、庙镇支行猛将庙分理处营运主管、猛将庙分理处运营经理岗；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统计分析岗、营业部反洗钱岗、营业部负责人。

8、汤周尧，风险合规部负责人，男，共青团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负责人。曾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部柜员；市场部客户经理；风险管理部放款和支付审核岗、风险管理部业务审查岗、风险管理部见习经理、风险管理部经理助理。

9、朱晶晶，长兴支行行长，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行长。曾任上海农商银行崇明支行港西支行内勤、东平支行机动岗、绿华支行机动岗、绿华支行客户经理、三星支行客户经理、竖新支行客户经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市场部总经理；微小二队负责人岗。

10、仇为，业务发展部负责人，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部负责人。曾任上海农商银行三星支行内勤；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部综合柜员岗；市场部客户经理岗；风险管理部放款和支付审核岗、风险管理部业务审查岗；市场部总经理助理、第一支微小专营团队团队长；市场

部部门负责人岗；长兴支行行长、微小二队负责人岗；市场部总经理。

11、黄侔，财务负责人，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现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级）。曾任上海超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员工；上海崇明县信用合作联社江口信用社柜员；上海农商银行崇明城桥支行柜员、营业部柜员；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营业部主办会计、财会部财务会计岗、营业部财务会计岗、营业部柜组长、营业部总经理助理、营业部负责人（总经理助理级）。

（三）高管人员变更

2025年2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报告，聘任朱晶晶为长兴支行行长（行员等级8级）兼微小二队负责人。

2025年2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报告，免去仇为长兴支行行长兼微小二队负责人。

2025年4月，经管理部党委会审议通过，并根据《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岗位与人员配置管理办法》，聘任朱晶晶为长兴支行行长（行员等级8级），免去朱长兴支行行长（行员等级8级）兼原微小二队负责人职务。

2025年4月，经管理部党委会审议通过，并根据《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岗位与人员配置管理办法》，聘任吴静为运营管理部负责人，免去原营业部负责人职务。

2025年5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

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报告，首席风险官陈晔不再兼任原风险管理部总经理职务。

2025年5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报告，聘任汤周尧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行员等级8级）。

2025年5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报告，聘任陆宏为审计部负责人，免去原合规内审部负责人职务。

2025年7月，免去金逸行长职务。

2025年7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并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任职资格的批复，聘任陈晔为行长；免去首席风险官职务。

2025年7月，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俞剑辉同志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风险方向）。

六、公司部门和分支机构的设置情况

本行行长室下设五个部门，分别为：办公室、风险合规部、审计部、业务发展部以及运营管理部。

本行目前设有1家分支机构，为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

七、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2025年，监管部门未发现本行公司治理存在重大问题。

八、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本行于2025年1月6日完成了营业执照中注册资本的变更，并

于 2025 年 2 月 12 日完成了上海股权托管中心托管股权数量的变更。至此，本行注册资本变更事宜全部完成。

九、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本年度无资本公积转增方案，利润分配预案详见第二节财务会计报告（三）利润分配预案。

十、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2025 年，本行于 11 月对章程进行了修订，修改内容主要为撤销监事会并成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管制度更新。

第五节 薪酬管理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本行设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负责本行董事及高级管理成员等的薪酬标准与方案。主要职责包括：审议本行基本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薪酬管理信息披露内容，健全本行激励约束和问责机制拟定本行薪酬政策和考核办法，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评，审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评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并监督实施等权限。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提案须报董事会审议，并依据职责，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实施决策。

本行成立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主要负责本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管理，制定延期支付和追索扣回政策与制度，审核延期支付分配方案，评估与认定绩效薪酬追索、扣回、减记、止付等工作。

二、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为进一步完善本行公司治理结构，强化本行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推进建立完善与股东价值相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经理层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持续提升本行综合竞争力，确保本行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根据本行《公司章程》，报告期内，本行制定《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考核管理办法》。办法明确了经理层任期考核目标以及规定了考核得分及考核结果作为经理层绩效兑付重要依据。

风险管理考核（占比 25%）为本行绩效考核内容之一，其反映本行风险状况及变动趋势。风险管理类指标包括资产质量指标、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和关联交易管理指标。其中资产质量指标占比 77%。资产质量指标包括不良贷款生成率；表内不良贷款的现金清收、重组化解金额；收回已核销贷款等，具体指标和考核相关规定，本行制定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5 年度考核指标和考核规则》。

（一）不良贷款生成率=期末新进入五级不良贷款金额/年初贷款余额

1) 如果实际完成数小于指标数，考核得分=100。

2) 如果实际完成数大于指标数，但低于 2%，则考核得分=100-（完成数-1.8%）/（2%-1.8%）*100。

3) 如果实际完成数高于 2%，则考核得分=0。

4) 期末新进入五级不良贷款指 2024 年为非不良贷款，考核期末为五级不良贷款。

（二）表内不良贷款的现金清收重组化解金额=对上年末不良贷

款的本金清收金额+对上年末不良贷款的重组化解本金金额

1) 考核得分=实际完成数/指标数×100。

2) 对上年末不良贷款的重组化解是指 2024 年为不良贷款，期末重组化解后为非不良贷款。

(三)收回已核销贷款=收回历年已核销贷款本息+收回转让主发起行不良贷款本息+抵债资产变现净值。

1) 考核得分=实际完成数/指标数×100。

2) 收回历年已核销贷款指 2020 年及之后核销的贷款。

3) 收回转让主发起行不良贷款指山东 5 家和北京房山村行转让主发起行已转为不良的贷款。

三、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报告期内，因离职及纪律处分共计扣回延期薪酬 63.62 万元。

四、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为全面、客观、公正地考核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以下简称“本行”）的经营绩效，形成科学、严谨、符合村镇银行发展战略要求的长效激励机制，进一步推动本行各项业务健康、可持续发展，根据《银行业金融机构绩效考评监管指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报告期内，本行修订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绩效考核及分配办法（2025 年修订）》。

本行绩效考核系数由本行绩效考核系数由合规内控考核 35%、风险管理考核 26%、经营效益考核 21%、发展转型考核 8%、社会责任考核 10%等五项内容组成。合规内控类指标包括经营管理内控指标、业

务连续性指标和监管（监测）指标、队伍建设指标。风险管理类指标包括资产质量指标、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和关联交易管理指标。经营效益类指标包括拨备前利润指标、营业净收入指标等指标发展转型类指标包括普惠微小贷款增量、普惠微小贷款结构占比。社会责任类指标包括“两增两控”指标、公平对待消费者指标、公众金融宣传教育指标、乡村振兴工作指标。

五、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报告期内，本行无此情况。

六、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董、监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共 9 人（其中 2 人为主发起行编制，由主发起行发放薪酬），年度工资总额为 371.44 万元（含 2 名外派班子薪酬及计提任期激励绩效）。

报告期内，本行编制人员薪酬总额 1389.85 万元（含借出及班子人员薪酬），受益总人数 63 人。

第六节 风险管理

一、风险说明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作为董事会下属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研究与本行战略目标相一至适用于全行的风险管理战略、风险管理与合规管理总体政全督并评估本行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提出完善本行风险与合规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

见；负责关联交易的管理、审查和风险控制，研究和审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和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查等工作。

2025年，累计召开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委员会会议36次。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目前各类业务有效风险管理制度全面覆盖所有业务风险管理。信贷资产及非信贷资产均按季度实施五级分类政策。实行稳健的风险管理政策，贷款实施分级授权审批制度，贷款坚守“支农支小”的市场定位，坚持“做小做散”的原则，避免贷款集中出现风险。

本行在开办新业务、开发新产品时，事先充分识别评估潜在的风险因素与影响，由业务发展部、风险合规部等相关部门进行会商或会签。对决定开展的业务，事先制定明确的风险管理政策和制度，并上报董事会。

本行系统梳理各项业务活动，合理设置前、中、后台，完善业务流程，制定操作手册，清晰划分各流程环节的岗位职责、风险要点、操作规范、合规要求，强化岗位相互约束与制衡。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在风险计量及检测上设置各类监测指标，监测指标一共分为四大类，包括基础类指标、特色类指标、关注类业务指标、差异化流动性监测指标。针对各类指标设定法定值、参考预警触发值，按月监测各类指标达标情况。

参照《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信贷管理系统操作管理细则》、《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应用管理办法》、《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等对风险计量、检测

和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管理。目前有微小贷款管理系统、银联数据系统（惠众贷）、惠E贷系统、核心数据系统，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非现场审计（风险预警）系统等。受制于规模限制，目前崇明村行的主要系统管理是依托主发起行科技部门的技术支持。现有的系统能够对系统设定的风险进行预警提示，定期登陆预警系统，通过预警系统监测系统操作风险。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本行制定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内部控制规定》、《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经营管理内控考核办法》、《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各条线内控考核细则》等，各条线根据发起行制度模板制定了相应的业务和管理制度，内容覆盖了各主要风险点；本行每年签订董事会授权书，明确授权和审批内容，建立了各岗位工作职责，明确分工，并遵循关键和特殊岗位分离原则，建立制约机制；本行风险合规部作为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部门，负责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评价，检查和评价内部控制建设、执行情况及各经营管理部门的内部控制监督检查职责履行情况，每年开展一次全行内控自评估工作，同时，审计部牵头负责对各类内外部检查、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跟进整改工作，并及时报告高管层，确保得到解决和纠正，制定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内控整改纠错管理办法》、《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违规违纪行为处理规定》，按制度开展责任追究，提升制度执行力；2025年度本行陆续开展了业务连续性、流动性、现金兑付、安全保卫等应急演练；截止2025年末，已完成关键岗位轮岗或强制休假。

2025年9月，本行委托上海农商银行村镇银行管理部对本行的经营管理情况实施全面审计，本次审计期限为2024年7月至2025年6月，根据审计需要可追溯到以前年度。审计内容主要包括公司治理（党建引领、股东及股权管理、坚守定位、发展战略的制定及执行、三重一大、三会管理、授权及信息披露）、经营管理、内控管理（内控体系建设、全面风险管理全面性及有效性、内控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以及以往内外部审计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及问责等方面。

审计总体评价，崇明村行能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经济方针政策，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根据董事会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遵循“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在董事会权限内依法合规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内控体系逐步健全，内控措施不断加强，并建立了监督评价与纠错机制；综合管理效率有效提升，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审计期内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及道德风险案件。但在合规内控管理的全面性、适当性及规范性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升。审计期内，崇明村行区域外贷款虽有所压降，但占比仍较高；本岛内贷款投放乏力，村居业务推进缓慢，规模继续萎缩，支农支小贷款呈下降趋势；对公存款客户大量流失，厅堂营销虽能稳定储蓄客户，但维护成本较高；不良贷款率攀升，资产质量下迁承压，区域性房价的下跌导致处置抵押物的难度较高，不良清收处置周期变长；经营效益方面，营收、利润双降，年中出现亏损，盈利能力弱化明显。

内控管理方面，崇明村行能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经济方针政策，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根据董事会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在董事会权限内依法合规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坚持“三重一大”问题上做到集

体决策。内控体系基本健全，内控措施基本有效；建有监督评价与纠错机制；大部分监管指标符合要求；管控体系完整，全面风险管理基本有效，但在合规管理的力度、适当性及有效性方面有待提升，特别是在民营和小微企业服务政策执行、房地产贷款压降、股东和股权管理、关联交易管理、贷款“三查”、案件防控等方面还存在诸多问题、风险和薄弱环节。应进一步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提高抵抗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法律风险能力。

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方面：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03087.30 万元，五级分类正常类贷款余额 91742.04 万元，关注类贷款余额 9533.52 万元，次级类贷款余额 381.77 万元，可疑类贷款余额 605.54 万元，损失类贷款余额 824.43 万元。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1811.74 万元，五级分类贷款不良率 1.76%，较年初减少 0.37%。

集团和客户集中度方面：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十大集团客户总贷款额为 16835.70 万元，资本净额为 54952.29 万元，最大十家集团贷款集中度 30.64%。最大单户贷款余额为 2000 万元，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3.64%；最大集团关联客户贷款余额为 2494.70 万元，集团客户贷款集中度为 4.54%。单一集团客户贷款集中度及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指标均未超监管标准。

钢贸贷款风险方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无钢贸贷款。

计提拨备方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损失准备余额合计 3566.78 万元，拨贷比为 3.46%，拨备覆盖率为 196.87%。

（二）流动性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流程化管理，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合理平衡，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环境中和压力状态下，具有充足的资金应对业务增减和到期债务支付。

报告期内，根据外部形势和自身业务发展要求，本行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偏好值；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合理设置流动性风险限额；持续提升日常流动性管理水平，加强关键时点的资金管控，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加强资金组织工作力度，灵活开展主动负债业务；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动态监测跟踪并及时统筹协调确保各类指标合规达标；完善应急计划，开展应急演练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提高流动风险处置能力。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状况整体稳健、适度。本行流动性比例 58.91%，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866.50%、流动性匹配率 158.63%，均高于监管要求，符合本行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

1、流动性比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	58.91
流动性资产余额	28643.44
流动性负债余额	48620.79

2、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866.50
优质流动性资产	98251.41
短期现金净流出	11338.93

3、流动性匹配率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流动性匹配率(%)	158.63
加权资金来源	173031.32
加权资金运用	109080.96

(三) 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目前未开展债券、衍生品等交易类业务和外汇业务，暂不涉及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主要面临的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避免本行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产生重大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充分识别和评估本行可能面临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理量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四) 操作风险状况

2025年，在主发起行的指导下，本行进一步加强柜面管理及信贷流程管控，保持常态化学习《会计临柜业务四十禁》《网金业务十严禁》《信贷业务二十禁》等制度，全面提高员工风险意识。2025年本行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定了《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操作风险管理评价办法》、《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违规积分管理办法（试行）》、《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内部控制管理办法》。为防范操作风险，2025本行先后开展现金查库14次和重要空白凭证查库14次、先后开展存款滚动风险检查4次，营运条线检查4次，综合条线检查2次，网络金融检查2次，对本年度首贷户的电话回访2次，开展员工离岗离任专项审计5次，反洗钱专项审计1次，关联方及管理交易审计1次，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1次，信息科技管理专项审计1次，2025年内控综合评价1次，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法人监管评级自评估1次，进行全行校外培训机构账户资金排查3次，开展全行案防培训2次，反洗钱培训4次。牵头落实2024年全面审计问题整改、2024本行董事长经济责任审计问题整改、2025年反洗钱专项审计问题整改、2025年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专项审计问题整改。我行建立全行性整改台账，对监管部门、主发起行及内部检查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逐一登记，按谁经办，谁整改的原则，逐一落实整改，确保制度执行力有效落实，2025年共计处罚15人次，合计扣款2万元。

本行2025年发生操作风险事件1件：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第五稽查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沪税稽五税通（2025）954号】文件，我行被确定为2025年度自查辅

导对象并对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的纳税义务履行情况、扣缴义务履行情况开展了自查，经自查 2022-2025 共补税 1576624.83 元，滞纳金 397825.41 元；后续 2025 年 10 月经自查后补缴税款 19850.43 元，缴滞纳金 8920.49 元。

第七节 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的识别与确认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注册资本 11126 万元，资本净额 54952.29 万元，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认定的关联方名单共计有 442 个，其中关联自然人 175 个，关联法人及其他组织 267 个。

二、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授信（重大关联）

2025 年，本行无重大关联交易授信。

（二）关联授信（一般关联）

2025 年，本行向关联方授信总额 523 万元，具体如下：

1、上海崇明亚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2023 年授信金额 300 万元、贷款期限 3 年、利率 4.5%、担保方式保证担保，由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25 年末贷款余额 262.50 万元，本行按照一般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披露。

关联方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 8.61%的股份。

2、宋一益时任上海崇明沪农商村镇银行办公室主任，为我行关联关系人，其在我行办理个人住房按揭贷款授信 223 万元，截止 2025

年末贷款余额 106.57 万元，满足一般关联交易认定标准，故认定该授信为一般关联交易，该授信已向关联交易委员会备案。

（三）其他关联交易

2025 年，本行未与关联方发生提供服务类、动产与不动产转移类、信贷资产及抵债资产转移类等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存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吸收关联方定期存款。

四、与主发起行之间的交易情况

（一）本行存放主发起行资金情况

2025 年 12 月末本行存放主发起行同业款项余额 76200 万元。

（二）主发起行对本行的资金支持情况

2025 年度主发起行在本行无存款。

第八节 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份、股东总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股份 11126 万股，法人及自然人股东共计 70 名。报告期内大股东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600 万股，股东总数变动情况。

二、前十大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名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组织机构代码证/股东身份证号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金额 (元)
----	------	------------------	----------	----------	----------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13100007793473149	51.23	5700万	5700万
2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91310230703406082T	9.31	980万	980万
3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91310230631065767B	9.31	980万	980万
4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13102306310621523	9.31	980万	980万
5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91310230134433266A	9.31	980万	980万
6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91310230134438841Y	9.31	980万	980万
7	陈文斌	310230196212251493	0.38	40万	40万
8	马周	310230196901202312	0.33	35万	35万
9	俞剑辉	330227197703303710	0.19	20万	20万
10	郁俊	310230196808043118	0.19	20万	20万

三、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股东不存在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情况

关联方名称	自然人/ 法人	所属主要股东/关联方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醴陵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涟源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双峰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桂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石门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衡阳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星沙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慈利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澧县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长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济南槐荫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茌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阳谷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聊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宁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泰安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个旧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水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沧临翔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官渡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嵩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房山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光明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经怡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鼎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海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徐力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汪明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应长明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宏彪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顾贤斌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沈栋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赵立新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占玲灵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跃红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朱卫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罗瑛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姚晓岗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管蔚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张雪雁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娟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刘宇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叶波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梁晓丽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阮丽雅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乐嘉伟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纪宪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纓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储晓明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贵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刘运宏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培功	自然人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投瀛洲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博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博建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新崇停车场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陈德峰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吴妙生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龚辉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徐忠豫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第三十五棉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区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水务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欣大松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通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滩涂造地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二零二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瀛旅行社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瀛岛装卸储运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欧诚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峰企业管理分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新翔泵阀衡器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广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房屋征收服务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房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房屋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房屋修缮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原水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瀛测测绘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宏环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环宏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周惠标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吴妙生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黄海峰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陆蓓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陈辉	自然人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百联集团上海崇明新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崇明区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商业物资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圆弘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长星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欣信典当行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华夏拍卖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崇明区百货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瀛岛老庙黄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崇明区堡镇百货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崇明区副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第一医药崇明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第一医药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华氏崇明大药房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瀛伟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中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长星供销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宝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华联超市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瀛岛农副产品经营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交运崇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肉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庙联粮食专业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港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堡镇供销合作中心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堡北农贸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堡前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贡霄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陈家镇供销合作中心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城桥供销合作中心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庙华家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庙镇供销合作中心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宝绿农产品专业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劲力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崇明区集体商业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盛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供销财务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丁海东	自然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合作总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海光金属冶炼厂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无锡昊元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再生资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上再汽车拆旧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农资南翔化肥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家乐实业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杨浦区纸塑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马鞍山申福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物资回收利用公司综合业务部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好唯加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唯加（上海）调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陶瓷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果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团乡农产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浦东十六铺烟草营业部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果品配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南苏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果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宝山东里桥加油站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赛奔新浜加油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安徽农得利农资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农资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东鸿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青浦赛奔加油站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农资保税仓库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农资西渡仓库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农化工（江苏）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上农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供销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农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农药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农得利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智慧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昊元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金麒麟鞭炮烟花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供销合创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供销合创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棉麻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合作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宝农优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贤滩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新农村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南京欣联正达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日用杂品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中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卢湾供销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玉华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青山建材物资总汇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东方自选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浦光百货商店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荣欣工贸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全国土特产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卢湾供销物资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卢湾物资供销总店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黄浦区供销合作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新世界五金机电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金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金机橡塑化工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金机金属机电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金机集团工农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邵万生商贸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川湘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川湘调料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三阳手作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浙江茶叶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三阳南货店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邵万生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邵万生鲜食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贵稀金属提炼厂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物资总公司物资回收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振源大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崇明宝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郊大店联合发展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物资总公司金属汽配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综合商社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土产物资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林产品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松林林产物资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莘庄拆车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天昊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物资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供销物资总公司金属机电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官霄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明丰房地产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市食品杂货总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三阳盛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调味食品厂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陶瓷总汇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工业陶瓷机电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叶军平	自然人	上海市崇明区供销合作总社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陆建刚	自然人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宋璐霞	自然人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陆永平	自然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顾兴娟	自然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揽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富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博建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邦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蓝卡乐俱乐部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智慧岛数据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明瀛洲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智慧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智慧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穗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裕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农芯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和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中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同瀛宏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长鸿兴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齐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享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环岛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西盟物贸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善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亚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龙源亚帆新能源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申数维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亚能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华能亚岛（上海）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诺碳亚岛清洁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星瀛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光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亚瀛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泊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平森林旅游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物华假日酒店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瀛洲智慧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施俊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翟云云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耿建涛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张振侯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顾奔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顾培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王宇华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雷煊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严煊霞	自然人	上海亚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第三十五棉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博建房屋拆迁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博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城投瀛洲生活垃圾处置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周惠标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明珠湖公园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国是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烟草集团崇明烟草糖酒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堡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潘殿润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潘程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李清慧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董大南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卞晓凯	自然人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王健	自然人	王健
戴维高	自然人	王健

黄志祥	自然人	王健
施兴兰	自然人	王健
黄娟	自然人	王健
王双璐	自然人	王健
黄双胤	自然人	王健
戴丽红	自然人	王健
祁永辉	自然人	王健
戴利兵	自然人	王健
顾菊香	自然人	王健
戴利岳	自然人	王健
顾卫贤	自然人	王健
黄莉	自然人	王健
王金龙	自然人	王健
陆建刚	自然人	陆建刚
俞朝霞	自然人	陆建刚
陆天一	自然人	陆建刚
陆纯棠	自然人	陆建刚
陆馨萍	自然人	陆建刚
陆绣麟	自然人	陆建刚
俞汉生	自然人	陆建刚
施正芳	自然人	陆建刚
俞春柳	自然人	陆建刚
张芝林	自然人	陆建刚
潘殿润	自然人	潘殿润
潘廷国	自然人	潘殿润
刘淑春	自然人	潘殿润
顾蓉蓉	自然人	潘殿润
潘煜琪	自然人	潘殿润
潘殿飞	自然人	潘殿润
袁同庆	自然人	潘殿润
顾美菊	自然人	潘殿润
孙震	自然人	潘殿润
顾茜	自然人	潘殿润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东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长兴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百联集团上海崇明新城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陈辉	自然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崇明自来水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博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陈杰波	自然人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冬梅	自然人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里	自然人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东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李乃芬	自然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德虎	自然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汤惠英	自然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汤桂林	自然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兴康	自然人	临清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希红	自然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子宸	自然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许清容	自然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文云	自然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周桂花	自然人	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季云娟	自然人	季云娟
季岁耀	自然人	季云娟
黄平	自然人	季云娟
韩泽天	自然人	季云娟
俞剑辉	自然人	俞剑辉
邢照霞	自然人	俞剑辉
俞行仁	自然人	俞剑辉
俞文德	自然人	俞剑辉
俞旭辉	自然人	俞剑辉
邢思超	自然人	俞剑辉
陈晔	自然人	陈晔
朱亚芳	自然人	陈晔
陈煜文	自然人	陈晔
陈先元	自然人	陈晔

王爱莲	自然人	陈晔
陆宏	自然人	陆宏
陆建设	自然人	陆宏
谷香婷	自然人	陆宏
陆宇	自然人	陆宏
金健博	自然人	陆宏
朱晶晶	自然人	朱晶晶
陈黎	自然人	朱晶晶
朱继忠	自然人	朱晶晶
周玉凤	自然人	朱晶晶
陈志坤	自然人	朱晶晶
许菊萍	自然人	朱晶晶
仇为	自然人	仇为
仇雷	自然人	仇为
张小萍	自然人	仇为
宋德培	自然人	仇为
施益新	自然人	仇为
宋燕	自然人	仇为
黄侗	自然人	黄侗
许春娟	自然人	黄侗
周翠兰	自然人	黄侗
许发昌	自然人	黄侗
郁美德	自然人	黄侗
汤周尧	自然人	汤周尧
周小铃	自然人	汤周尧
黄千卜	自然人	汤周尧
龚沈钢	自然人	龚沈钢
秦媚	自然人	龚沈钢
龚伟平	自然人	龚沈钢
沈云霞	自然人	龚沈钢
秦凤生	自然人	龚沈钢
陈菊	自然人	龚沈钢
马乾	自然人	马乾
汪伟焯	自然人	马乾
马开相	自然人	马乾
马微沙	自然人	马乾

杨晓琼	自然人	马乾
汪宏顺	自然人	马乾
宋一益	自然人	宋一益
朱徐春	自然人	宋一益
宋利忠	自然人	宋一益
顾红梅	自然人	宋一益
朱德明	自然人	宋一益
徐惠娟	自然人	宋一益
吴静	自然人	吴静
欧军	自然人	吴静
欧鹭	自然人	吴静
顾祖芳	自然人	吴静
欧振超	自然人	吴静
沈霞景	自然人	吴静
陈文斌	自然人	陈文斌
郁俊	自然人	郁俊
黄林美	自然人	黄林美
徐健	自然人	徐健
王丹	自然人	王丹
沈锐芳	自然人	沈锐芳
马恩凤	自然人	马恩凤
王勇	自然人	王勇
龚淑华	自然人	龚淑华
施静	自然人	施静
马周	自然人	马周

五、股东提名董事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提名董事姓名	职务
1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王健	董事长
2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晔	董事、行长
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彭兴康	董事
4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陈里	董事
5	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	陈辉	董事
6	上海崇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潘殿润	董事

7	上海银马实业有限公司	陆建刚	董事
---	------------	-----	----

第九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一是加强消保工作全流程管控。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消保全流程管控机制，完善事前审查、事中管控和事后监督制度体系。改进产品设计，优化服务流程，规范营销宣传，保护个人信息，强化投诉处理。通过内部考核评价、溯源整改，及时发现产品和服务中可能损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调整存在问题或隐患的产品和服务规则，确保业务经营有效贯彻各项监管要求，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不受侵害。

二是持续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报告期内，本行发挥特色化支农支小金融服务优势，持续走进社区、走进学校、走进企业（商圈）、走进乡村，关注“一老一少”群体，深入“三农”重点区域，围绕防范非法集资、守护个人信息安全等主题，全方位推进公众教育宣传体系，全年共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活动8次，服务金融消费者逾0.71万人次，发放宣传资料逾5000册，在官方公众号、外部媒体发布新闻稿件28篇。

三是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报告期内，本行共受理消费投诉23件，其中14件为例外情形，10件为重复投诉，剔除重复投诉件和例外情形后实际投诉9件。从业务分布分析，主要集中在贷款和储蓄业务。从投诉原因分析，业务办理流程与沟通协商导致客户投诉。本行通过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加强金融知识宣传引导、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提高金融消费者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四是年度重大消保信息情况，本行年内未发生重大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情况。

第十节 重大事项

本行主要股东上海崇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31%）和上海崇明土地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9.31%）因区国资委投资公司整合，将两家公司划转至上海崇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本行自然人股东黄珏（持股 0.04%），由崇明区人民法院对其持有的本行 5 万股股份办理了相关冻结手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2025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我们认为，2025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 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签名

王迪 陈皓 彭兴康 陈理

陈宇 陆建刚 潘翔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何明芳 李云娟 陈浩 黄刚

冯国友 吴群 李品

审计报告全文
详见附件 1-1